附件5

企业贷款承诺书（模版）

1.我公司保证所提供材料和信息的完整性和真实性，没有隐瞒、虚假伪造成分，并承担所有相关责任。

2.我公司愿遵守花都区助保贷业务（以下简称本业务）的相关规定，按时偿还贷款，自觉接受社会诚信监督。如有失信行为，愿意接受助保贷管理机构及有关方对失信行为的处罚。

3.我公司已知晓办理本业务的条款。同意根据“自愿缴费，风险共担”的原则，自愿按贷款金额的2%(1.5%)缴纳助保金，存入区助保贷办公室指定的专用存款账户，同意交由区助保贷办公室进行管理和使用；当名单内任一企业通过本业务贷款产生不良时，企业助保金优先用以代偿。业务存续期内助保金不予返还；当所有企业最后一笔贷款结清时，业务结束，届时同意由区助保贷办公室另行制定清算方案，我公司无任何异议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(公司盖章)

年 月 日